

2023 年度 312 国道常州横林至湖塘东段工程

项目绩效自评价报告

一、项目情况

(一) 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根据《国家公路网规划（2013-2030）》，G312 作为 60 条东西横线中的一条，起点为上海，终点为新疆霍尔果斯口岸，全长 4967 公里，途径上海江苏、安徽、河南、湖北、陕西、甘肃、宁夏和新疆 9 个省市自治区。

312 国道江苏段串联了苏州、无锡、常州、镇江、南京等苏南五市，是沪宁运输通道的重要组成部分。由于经济社会的快速发展，312 国道沿线城镇化现象日趋严重，通行能力不断下降，沿线各市正积极推进改扩建。南京段快速化改造工程已建成通车；镇江丹徒改线段工程于 2017 年初建成通车，镇江西段于 2021 年 9 月开工建设，预计 2023 年底建成通车，丹阳段快速化改造工程正在研究；无锡东段（锡山段、新吴段）快速化改造工程正在施工，西段（惠山段）正在进行可行性研究；苏州西段快速化改造工程于 2015 年建成通车，苏州东段快速化改造工程于 2018 年下半年开工建设，即将建成通车。因此，常州段迫切需要加快推进快速化改造，提高 G312 通行能力和服务水平。

312 国道常州横林至湖塘东段（常州与无锡交界至青洋路段）通行能力小，服务

水平低，现有的四车道一级公路已极不适应日益增长的交通量需求因此，为保障国道畅通、提升沪宁运输走廊通行能力、加强苏锡常都市圈快速联系、促进沿线经济社会发展，加快推进 312 国道常州横林至湖塘东段工程是十分必要和迫切的。

2. 主要内容及实施方式等

312 国道常州横林至湖塘东段工程路线起自常州经济开发区与无锡市惠山区交界处，向西沿老路改扩建，经横林、遥观、湖塘，止于与青洋路交叉处，接长虹路枢纽，路线全长 12.849 公里。

312 国道常州横林至湖塘东段工程采用设置辅路的一级公路标准建设，路基宽度为 49.5 米。主路为六车道，设计速度 80 公里/小时；辅路为六车道，设计速度 50 公里/小时。新建桥涵设计汽车荷载等级为公路-I 级，其他技术指标按交通运输部颁《公路工程技术标准》（JTGB01-2014）和《城镇化地区公路工程技术标准》（JTG2112-2021）的有关规定执行。

项目估算总投资约 70 亿元，除按省有关政策安排省级补助资金外，其余部分由常州市人民政府财政资金解决。

312 国道常州横林至湖塘东段工程项目计划申报专项债券 500,000.00 万元，其中 2023 年度已收到专项债券 200,000.0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度专项债券 200,000.00 万元已全部使用完毕，支付进度 100.00%。

（二）绩效目标

项目总体目标：严格规范使用专项债券资金，确保全部用于本项目建设；对项目开展持续运营，确保及时实现项目的运营收益。

项目阶段性目标：2023 年 10 月开工建设。

二、评价情况

（一）项目特点分析

312 国道常州横林至湖塘东段工程项目，投入资金涉及政府专项债务，在工程建设项目建设项目成本、质量、完工进度基层上，应突出资金使用规范，加强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管理，提高专项债券资金使用效益，防范政府债务风险。

（二）评价思路方法

本着客观公正、科学规范、绩效相关、公开透明的原则，采用全面评价和重点评价相结合，现场评价与非现场评价相补充的方法，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进行综合评价。在评价过程中，结合被评价单位的实际情况，通过听取情况介绍、收集和核实相关材料、检查财务凭证、实地走访调查、综合分析等一系列工作程序，在全面掌握政府专项债券项目情况的基础上，形成绩效评价结论。

（三）评价工作情况

采用全面评价和重点评价相结合的方式，实施实地察看、材料查阅、数据分析、比较分析、现场访谈等绩效评价方法。

（四）绩效评价结论

1. 总体指标情况

本次评价采用三级细化指标进行评分，从 2023 年度江苏省政府专项债券项目的决策、过程、产出、效果等维度的绩效指标分析出发，通过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方式，综合考察 2023 年度江苏省政府专项债券资金的使用效益，得出绩效评价综合结论。

考虑到 312 国道常州横林至湖塘东段工程项目处于建设期，故本次评价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将决策、过程、产出与效益的权重进行了适当调整，效益部分本次绩效

评价暂不考虑。

根据《转发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苏财办〔2021〕46号）要求，结合项目特点，研究制定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指标体系共设3个一级指标、9个二级指标和15个三级指标，总分值设定为100分。同时，本次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综合绩效级别评定标准划分为四档，具体为：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312国道常州横林至湖塘东段工程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98分，其中：决策28分、过程46分、产出24分，综合绩效级别为“优”。

2. 具体指标分析

（1）项目立项（满分12分，得12分）

1) 立项依据充分性：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项目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项目属于政府专项债券支持领域和方向；项目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不重复。因此，该项指标得分为6分。

2) 立项程序规范性：项目已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项目已完成勘察、设计、用地、环评、开工许可等前期工作。因此，该项指标得分为6分。

（2）绩效目标（满分12分，得10分）

1) 绩效目标合理性：项目设立了工作任务目标，项目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业绩水平，因此，该项指标得分为6

分。

2) 绩效目标明确性：项目绩效目标能够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但是没有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因此，该项指标得分为 4 分。

(3) 资金投入（满分 6 分，得 6 分）

额度申报科学性：项目申报额度经过科学论证，与实际需要相匹配，项目申报额度测算依据充分。

(4) 资金管理（满分 34 分，得 34 分）

1) 资金到位率：312 国道常州横林至湖塘东段工程项目发行政府专项债券资金 200,000.00 万元，实际拨付到位专项债券资金 200,000.00 万元，资金到位率为 100%。因此，该项指标得分为 10 分。

2) 资金执行率：312 国道常州横林至湖塘东段工程项目实际到位专项债券资金 200,000.00 万元，实际支出专项债券资金 200,000.00 万元，资金执行率 100.00%。因此，该项指标得分为 8 分。

3) 项目收益合理性：按时履行政府专项债券资金的还本付息，专项债券期限与项目期限相匹配，专项债券项目年度收支平衡与专项债券规模相匹配。因此，该项指标得分为 8 分。

4) 资金使用合规性：项目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债券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专项债券收支、还本付息等已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债券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按规定用途使用，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专项债券项目信息公开真实准确，信息系统管理使用正常，财务管理等未出现其他异常情况。因此，该项指标得分为 8 分。

(5) 组织实施（满分 12 分，得 12 分）

- 1) 管理制度健全性：项目实施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因此，该项指标得分为 6 分。
- 2) 制度执行有效性：项目实施时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已落实到位。因此，该项指标得分为 6 分。

(6) 产出数量（满分 6 分，得 6 分）

实际完成率：项目单位按照相关批复和项目实施方案开展了工作，已按建设计划完成建设内容。因此，该项指标得分为 6 分。

(7) 产出质量（满分 6 分，得 6 分）

质量达标率：项目单位基本按照批复的建设规模和建设内容、既定的质量标准开展工作，项目达到质量检测标准，具备设计中的功能要求。因此，该项指标得分为 6 分。

(8) 产出时效（满分 6 分，得 6 分）

完成及时性：通过比较项目的计划进度和实际进度，项目已按计划进度实施。因此，该项指标得分为 6 分。

(9) 产出成本（满分 6 分，得 6 分）

成本节约率：因项目基本尚在建设期，暂无法得知项目的全部实际建设成本，目前项目总成本控制在项目预算以内，故根据谨慎性原则，参照“项目实际建设成本等于项目预算投资额”的等级予以评分。因此，该项指标得分为 6 分。

三、项目绩效

（一）有序推进工程进度

拆迁方面：横林镇拆迁工作均已完毕。遥观镇涉及民房 50 户，已拆除完毕；涉及企业 49 家，已签约完毕，腾空 47 家，剩余 2 家企业（远鹤物资、盛帆机械）未腾空，已拆除 47 家。管线迁改方面：电力管线累计完成 20.4 公里，完成率 83.54%；燃气管道累计完成 7.8 公里，完成率 53.71%；基础通讯累计完成 8.5 公里，完成率 65.69%；给水管道累计完成 6.4 公里，累计完成 46.38%。现场施工方面：完成桩基施工 2140 根，累计完成 63.7%；完成承台施工 93 个，累计完成 17.2%；完成墩柱施工 31 个，累计完成 8.6%；完成盖梁施工 1 榼，累计完成 0.7%；完成软基处理 120442m，累计完成 29.3%；完成雨水管施工 5608m，累计完成 13.4%；完成污水管施工 1684m，累计完成 8.3%；完成路基土石填方 134488m³，累计完成 12.5%。

（二）加强工程监管，确保进度和质量并进

为确保工程质量监管到位，江苏常州经济开发区建设管理服务中心加强与监理单位及跟踪审计单位间的交流，要求监理单位按月提供工程进度表及付款计划表。常州经济开发区财政、建设局等部门领导也多次到现场进行指导。同时，选派责任心强、熟悉工程业务人员作为驻工地监管负责人，负责施工监督，及时汇总工程进展及有关情况。

（三）加强资金监管，确保债券资金效益

项目建设坚持层层审批原则，做到操作程序规范，严格按照审批项目建设规模、工程项目管理办法、工程进度款拨付管理等相关要求开展工作，并严格按照资金使用的相关管理要求执行，严格资金使用范围，保证项目资金专款专用始终坚持按工程进度拨付工程款，施工方、监理单位每月书面上报工程进度，江苏常州经济开发区建设管理服务中心根据工程进度拟定拨款建议申请拨款，资金严格执行国库集中

支付管理要求，直接拨付到施工单位，有效杜绝了截留、挪用、滞留、浪费资金等现象的发生，确保了资金使用安全和最大效益的发挥。

四、存在问题

（一）未设置清晰、细化、可衡量的绩效目标

项目的可研报告、申报批复文件等仅有泛化的建设内容，没有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二）风险控制制度有待进一步细化

项目单位依照要求建立了债务风险动态监测机制，对识别到的风险建立了应对的防范措施，建立了债务风险应对预案和社会稳定风险应对预案，但应对预案针对的风险压力场景设计较为单一，措施不够具体。

五、有关建议

（一）提高预算绩效管理的精准度

一是在设定预算绩效指标时，结合项目的具体情况进行细化，充分体现项目的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等关键指标，并使指标设定更加精确、可衡量。二是债券资金涉及很多领域，各项目之间差异较大，可以对项目分类、分层次设定指标，体现项目的特点和差异性，便于同类项目进行比较，也便于更加客观的做好评价工作，有效提升绩效管理水平。

（二）提高绩效管理意识，及时调整绩效目标

项目单位在年初设定绩效目标后，在预算执行中，因预算调整、政策变化、突发事件等因素影响绩效目标实现的情况，应及时调整绩效目标，由业务主管部门提

出绩效目标调整申请按预算管理流程报批调整，及时更新，使设定的绩效目标符合项目实际情况。

(三) 有效控制项目投资成本

一是严格评标规则。当投标单价与正常价格水平偏离过多时，应视为不合理报价，作废标处理。二是加强风险控制。招标文件应充分分析预期风险状况并予以体现，同时加强合同履行中的风险控制。三是严格实施审核。完善项目建设和合同重 大变更审批，对建安、征迁等成本进行重点监控，避免不合规不合理支出，有效控 制建设成本。四是强化审计监督。控制项目从立项到竣工全过程经济行为，使项目 整体投资置于科学有效的全过程跟踪审计之下。五是严格竣工验收。加强项目决算 审核和概算约束性控制，设备设施等资产及时移交登记，确保资产安全完整。

六、相关信息

附件：1. 绩效评价评分表



